



# 卖书记趣

□陈显涪

弄笔之人，时间久了，都想出书。出书有两种，一是不出钱，出版社包下来；二是自费，自己想办法卖出去。

我爱好写作多年，出了不少书，屈指算来，个人独自署名的有十多种，合著署名的书就多了。我第一次出书是在1992年，北岳文艺出版社出版了我的纪实文学《天南地北》，同年又出版了《警世钟》，这两本书我没出一分钱，是出版社包下来卖的，我还得到了一笔稿费。之后，我又先后出版了《洗夫笔耕录》《飞雪迎春》《山城色彩奏鸣曲》等，这些书全是自费，花了不少钱。

出了书，总得卖出去，自产自销，其乐无穷。

## 朋友圈，卖书场

我卖书，网上朋友圈是一大阵地。买主多半是朋友、同学、亲戚等，当然也有些是不认识的人。

在网上卖书，首先得放下面子，好在我当过多年知青，艰苦日子过惯了，这点不难。可是人家买不买？这就难了。

有一次，我群发了卖书广告后，一个亲戚就开始教训我了：“你缺钱呀？你就明说嘛，我给你。卖书卖到亲戚脑壳上来了，没得名堂。”

我缺钱？好像不是，有吃有穿的，生活不愁，但书总不能一直堆在家里吧，有人教训也得叫卖。后来，那位亲戚也理解了我，不但买了书，还联络了朋友来买。

北碚有个网友特别喜欢我的书，我出一本他买一本。后来，他告诉我，他喜欢收藏书，特别是我这种平常人写的书。

朋友圈的网友多半是我的好朋友，他们很乐意买书，多半是出于对我的支持，看没看不晓得。

有一回，半夜三更的，一个女网民打来电话，说是要买本《山城色彩奏鸣曲》。我问，你是谁呀，为何半夜来买书？她说，她是在网上看见的，这本书的名字起得好，很喜欢。我又问她，你在哪里工作呀，为啥喜欢这本书的名字呢？她说，自己从小喜欢文学，可是家在农村，没有钱上学，只好早早外出打工，读点文学书籍也算是了了喜欢文学的心愿。听她这么说，我决定送她一本。她却不高兴了：“我再穷，买书的钱还是有的，你不是说微信红包付款吗？”接着，红包就发过来了。我故意不收红包，心想，24小时后就自动退款。不料，她早有准备，不发地址电话给我，非要我收款后才发地址。我只好先收下，然后再把红包发给她。可是，她不收红包，24小时后，红包又退给了我。

后来，她看了书，在微信上谈了很多感受，大多是溢美之词，还说要推荐给她的闺蜜，她们都很喜欢美丽的文字。而我这本书，恰恰是本美文集。

在网上买我书的人，最多的莫过于同学了，从小学读到大学，还有一起下乡的知青，几乎形成了我的读者群。我的书都是打折卖，象征性收点钱。但也有人不愿意，我有个高中同学就说：“写书也是一种劳动，很辛苦的，我不愿意你打折，更不愿意你送。”为了多卖几本书出去，我也只好接受，但是总要千恩万谢的，总觉得亏了人家，“以后一定要想办法报答”。

## 赶场天，卖书天

近年来，我居住的沙坪坝天星桥附近，出现了小龙坎、汉渝路等室内赶场地。赶场天人多，是个卖书的好机会。

天星桥赶场天为三、六、九，逢此三天，我就去卖书。

赶场天卖书，首先还是要脸皮厚，要喊得出口。我的吆喝词是：来不来？哪个来？别人卖菜我卖书，自产自销，各人写的书哟，有没得人买？

或者是：来来来，识货的人有没得？好看得很哟，我写的知青故事，我写的重庆改革，我写的山城色彩奏鸣曲，不好看不要钱。

一般来说，赶场天卖书有几种形式，如果是坐摊，就要出钱租个摊位。还有种是游摊，就是走着边喊边卖。还有就是摆在路边叫卖，这种形式容易招惹城管，我一般不会这样卖。

我采取的最多的是游走式卖法，这种办法灵活机动，效果不错。有时候，运气很好，刚一出口叫喊，就有人上来搭腔：“卖啥子，拿来看看。”说好价格，拿书走人。也有讨价还价的，我一般都会让价，原价169元一套的书，人家给50元，我也卖，声言交个朋友。

有时书卖完了，手头无书，人家也会预约，下场来拿。或者加个微信，发个红包过来，包邮到家。

有时候，运气不好，叫上半天，喉咙都喊哑了，又干又渴，还是没有人买，还常常遭人白眼。这时，你要受得了，心理素质要好。

我在赶场天卖书，买书的人五花八门，什么人都有。有老师、学生、医生、军人、棒棒、农民、工人、退休人员、农民工，甚至还有厨师、快递小哥、美团骑手、出租车司机……反正多得很，说都说不完。

有一个住在天星桥的棒棒，合川人，与我老婆是同乡，他五兄弟都在天星桥当棒棒，他就常常买我的书，还拿去跟兄弟伙炫耀说是同乡写的，惹得其他的棒棒也来买我的书，我高兴坏了。

有个医生，也特别喜欢我的书，后来我俩成了朋友。他是个牙科医生，我的牙出了问题，他帮我治。我出了书，他就第一个来买。再后来，他的老婆也来买我的书。我问他老婆，你们夫妻俩，看书不共享？她笑道：“嘿，新生活，各管各。”我知道，这当然是笑话，里面可能有照顾我的意思。于是，我又觉得是欠了人家的。

有一回，我在天星桥叫卖书籍，突然有一个熟人大声问：“嘿，你怎么卖起书来了？你不是个记者迈，放下面子来卖书？”

我回答：“卖书怎么就没面子了？人家卖菜卖肉卖水果，我卖自己写的书有啥子错？”

他笑道：“卖书赚钱不嘛？我看还不如卖肉赚钱。我有个舅子卖肉，三年就买房子了。”

一旁的另一个熟人说：“卖书嘛，我看纯属爱好，赚个火钳。”

有时候，旁边的菜摊围满人，而我的书摊却无人问津，我自叹：“有人吃菜没有人看书，悲哀！”

旁边的老太婆回我：“菜要天天吃得嘛，书又吃不得，你们这些眼镜呀，就是读书读多了。”

那些摆地摊卖菜的、卖矿泉水的、卖五金杂货的……人都很好，处处照顾我。我叫卖口渴了去买水，差个两三角钱零钱，他们也卖给我。

有一次，我去天星桥赶场卖书，见一个老太婆正与人争执，原来是为了给我占个好位置。我赶忙去劝解，说道：“没关系，没关系，在哪里卖都一样。”

这些人，尽管对我友善，可从不愿买我的书。

除了网上卖书、赶场卖书，我还在同学会、知青聚会、讲课的课堂上卖书。

这辈子我还会把书写下去，当然也会把书卖下去。别人退休了，爱打牌、爱养花、爱跳广场舞，而我就喜欢写书卖书，各得其所，无可厚非。

(作者系资深媒体人)

# 斗鸡 疼在髌膝头的童趣

□黎强



“斗鸡”是上世纪六七十年代时一个最具男子气概的游戏。一下课，男孩子们高低胖瘦搭配分成两组，全都金鸡独立，用盘在站立腿上的那条腿的“髌膝头”(膝盖)，与对方进行撞击，被撞得无法保持金鸡独立者为败。

小时候，住在老县城河坝街的娃儿们，都很喜欢这种简单的童年游戏。因为自带两条腿，方便又灵活，在老巷子、老院子任何空旷的地方，随时随地可以“开战”。人少就一对，人，尽兴玩耍。人多就分成两个阵营，杀得难分难解。

小时候的冬天，很冷。那时的孩子们穿得简单，即或穿了棉袄，那凉飕飕的风也一直往颈项里灌，背心都冷僵了。一帮娃儿，心有灵犀，自发来到黄葛树下的空坝子，你挑战我，我挑战你，人人战斗情绪高昂。发小黑莽长得敦实，绝对是实力派，他总是率先出马，单立一条腿站在场子中间，挑逗小伙伴向他发起进攻，但往往是挑战者失败而逃，在一边抱着被撞得淤青疼痛的膝盖，泪水在眼眶里打旋旋。

我属于屡战屡败的角儿，在河坝街小伙伴面前是出了名的“怂角儿”。那天，邻居发小旺娃在河边沙坝“斗鸡”，被竹器社街的娃儿赢得颜面尽失，灰溜溜地跑来告诉我“那群崽儿好厉害哟，我们这边没人是他们的对手”。我一听这话，噌地站了起来，一种誓死捍卫小西门的荣誉感油然而生，拉着旺娃，找到黑莽，如此这般一商量，挺起腰板，急匆匆来到竹器社街，要替旺娃出口气，也为小伙伴争回面子。

这场所谓的荣誉之战，是以黑莽一瘸一拐、旺娃膝盖铁青和我闻风而逃收场。事后，我在“怂角儿”的老名号下又获得了一个新名号“兔儿”，意思是我临阵脱逃，跑得比兔子还快。

在学校里，孩子们也是爱“斗鸡”的。课间10分钟休息，下课铃声一响，同学们就一窝蜂跑出教室，或在走廊的墙角开始“挤油渣儿”，或是急匆匆跑到操场的一角，拉起一条腿，就此开始对阵起来。

操场上，你追我躲，你躲我追，不知不觉间身体就热乎起来。在斗鸡时，我突然发现好看的同学晓梅，常常站在操场的一边看我斗鸡，好像还给我做过加油的手势呢。这一下，我更来劲啦，完全忘记了自己“怂角儿”加“兔儿”的水平，在对阵中左冲右突，还故意把对手引诱到靠近晓梅的地方，煞费苦心展示我的男儿气概。我身体本来就差，一阵折腾，背心被汗水湿透。坐在教室里继续上课，我感冒了，鼻涕长流。

母亲得知后，我又被揪着耳朵教训了一番：“喊你莫要去疯玩，感冒了要打针吃药，几天的伙食钱就除脱啦，晓得不？”

父亲在一旁听不下去了：“有啥子嘛？大不了下个星期不吃油荤就是嘛！男娃娃家的，当然要有男子汉的样子嘛！女兮兮的，今后咋能成得了大器！”

时至今日，晓梅早已经嫁为人妻，偶尔同学聚会见面，但我从未问过她，那些年在操场边看男生斗鸡游戏，是不是来看我的？

斗鸡游戏，胜负双方，髌膝头都是会淤青的，是会疼痛的。但留在髌膝头上的童趣，是幸福的、快乐的……

(作者系重庆市作家协会会员)

## 能懂的诗

### 桥头开着玉兰花

□陈煦阳

下班途中  
经常碰到一位有腿疾的中年人  
一瘸一拐路过  
今天中午  
刚走到西沙桥  
又见他一瘸一拐走来  
我马上停下脚步  
假装欣赏桥头开着的玉兰花  
直到他走远  
再才拖着痛风发作的脚  
一瘸一拐回家

(作者系重庆新诗学会会员)

### 么娘

□倪金才

扯了一把大葱，拣洗干净递给我  
又从一个麻布口袋掏出二十个鸡蛋  
摆在我的面前  
腊肉是洗好的，已经切成了巴掌大  
一小块一小块，放在了后备厢  
车子都发动了，她还追过来问我  
要不要酸萝卜丝、咸菜  
要不要再扯两把茼蒿笋  
最后，她又递过来一个胶口袋  
说昨天刚掐了一把椿尖，嫩得很

(作者系土家族乡村教师)